

翻遍中国宪法和法律 无任何条文指法轮功违法

中共的洗脑宣传，使很多人疑问：法轮功是不是违法？事实是：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越来越多的律师和法官，认清了这一点。

中国最高效力的法律是《宪法》。翻遍中国《宪法》，没有任何条文规定法轮功违法，相反，《宪法》保障中国公民的信仰自由。

按照中国现行法律体系，在宪法之下，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基本法律和其他法律（统称法律）。翻遍中国法律，也找不到任何一部法律说法轮功违法。

“邪教”之说，来自江泽民个人和党媒的《人民日报》。然而公、检、法机关应依法律办案，而不能依照政治运动中的报道或内部指令来办案。

中共在迫害法轮功的过程中一直在以权代法，根本就没讲过法律。中共为了制造迫害借口，导演了“天安门自焚”等诸多假新闻。这恰恰暴露了中共“假恶斗”的本质。◇

您知道吗？

法轮大法也称法轮功，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至今已弘传100多个国家和地区，法轮功的书籍被译成40多种语言出版发行。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获得各国政府各类褒奖、支持决议案和信函超过5800项。“真、善、忍”的信仰得到了世界各族裔民众的爱戴和尊敬，但却在中国大陆一地受到残酷迫害。



吉林长春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简讯

长春法轮功学员李艳敏被非法判刑十个月

吉林省长春市法轮功学员李艳敏于10月份被朝阳区法院非法判刑十个月。

李艳敏是6月12日在家中被红旗街派出所绑架的。

吉林省长春市法轮功学员杨德芳等被绑架

11月29日，杨德芳上午去一位陈姓法轮功学员家，被朝阳分局警察绑架，同时还被非法抄家。杨德芳家里还有一位卧病在床的老人无人照顾。

据悉，同时被绑架的还有几位法轮功学员，姓名不详，详细情况请知情人补充。

吉林省长春市农安县法轮功学员李喜洪被诬判一年 已送往公主岭监狱

7月7日，吉林省长春市农安县法轮功学员法轮功学员李喜洪发放救人真相传单时，被不明真相的人举报，被绑架并抄家，抢走了大法师父法像和所有大法书籍。

最近得知，李喜洪被德惠法院非法判一年。11月14日被送往公主岭监狱迫害。

吉林省长春市绿园区法轮功学员孙然被绑架一年多

家住长春市绿园小学附近的法轮功学员孙然（音，女）一年多以前被绑架，现已被非法判刑三年，近况不知。请知情者补充更正。

吉林省长春市绿园区张美菊及丈夫被绑架

2023年11月22日，长春市绿园区和平大街派出所绑架法轮功学员张美菊及其丈夫，并非法抄家，其丈夫被非法拘留七天，张美菊已被送到看守所。详情待查。

法轮功学员张洪华等被非法关押在长春市兴隆山看守所

到11月份，据悉有法轮功学员张洪华、代芹、张国芳等被非法关押在吉林省长春市兴隆山看守所被迫害，其余人员不详。

吉林省德惠市大房身镇杨树派出所骚扰法轮功学员

11月22日，大房身镇杨树派出所一伙人到法轮功学员常亚芬、马井华、路亚军家骚扰，照像、强迫按手印。

吉林省长春市2月19日法轮功学员被绑架情况补充

2023年2月19日，二道区公安分局绑架多名法轮功学员，近日得知小焦（男、化名），杨金凤也是当天被绑架的，详情不知。

吉林省临江市法轮功学员朱丙娟被绑架

2023年10月27日上午，临江市国保大队3人和森工社区河南小区网格长闯入法轮功学员朱丙娟家中非法抄家，将其带到兴隆派出所，采集DNA后，强行绑架到白山市拘留所关押5天，于11月1日回家。

吉林省延边州敦化市江东林业局610国保大队迫害田玉杰

吉林省延边州敦化市法轮功学员田玉杰5月16日在市场讲真相被两名国保大队人员绑架，刑拘13天。5月28日被放回。

十天后，即6月8日，田玉杰第二次被绑架后冤判五年。◇

■君子不立危墙之下。目前，中共面对着全球联合追剿、企业倒闭潮、失业潮、水患和新冠瘟疫，各种异象交织，很多人都已觉察到，天灭中共的海啸真的来了。中国人赶快从“红船”上脱身，远离中共才有美好的未来，“三退”就可保平安！◇

从长春市德惠清华社区委主任一次次骚扰法轮功学员谈起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吉林报道）长春市德惠清华社区归属于德惠振兴派出所管辖，提起德惠振兴派出所，在当年中共刚开始迫害法轮功初期，可以说是臭名昭著，在当初它所管辖的区大多数法轮功学员都遭到他们的非法抓捕、迫害。

而现在由清华社区委主任亲自上门可以说是少见，而且这次他们拿着钱说：如果我们完不成任务，我的工作就丢了，我们给你钱，只是给你录个像就行，你也不用说话。可法轮功学员清楚地知道，他们这样做恰恰是在害他们自己，而法轮功学员是救人的，决不能让他们害人害己，于是就跟他们讲真相，拒绝了他们。

要知道在迫害的当初，在那些警察看来迫害法轮功是所谓的“好事”，是轮不到社区委主任出面的。当然也有两种原因，一种是当时的委主任都是附近法轮功学员的邻居，了解他们的为人，知道他们都是好人，所以不参与也不去法轮功学员家去骚扰。还有一种情况就是了解了法轮功的真相，所以不参与。那今天为什么就出现了委主任亲自上门骚扰的事情呢？

浅析如下：

在当初迫害法轮功初期，振兴派出所在原张所长的带领下，疯狂的卖力抓捕法轮功学员，迫害法轮功，可是不久就遭到了恶报，掉到修汽车的沟里把腿摔断。

再说振兴派出所的上司应该是国安吧，那就说说国安。国安的大队长叫张庆春，这也是一名迫害法轮功的主将，多少法轮功学员被迫害得妻离子散，家破人亡，法轮功学员也曾劝他不要这样干，会有报应的，他根本就不信。就在干的最来劲时，突然报应来了，一天他感到浑身没劲，去医院一检查，癌症晚期，不久在痛苦中离开了人世。

国安以前在德惠公安局设的科叫国保科，原科长姓曾，人们都叫



他曾科长，在对法轮功迫害一开始，他就调到了德惠看守所任职。在他任职期间，一名女法轮功学员被强行灌食，插错了管子把食物全部灌进肺部，据说在当晚就是他值班，由于他的不作为，当晚没给救助，导致在第二天死亡在看守所。还有一名姓白的法轮功学员也是他亲自整理的一部份材料，导致被劳教的。后来听说曾科长也死亡多年了。这也是遭报的结果。

凌驾于国安之上的是 610，这是一个由江泽民组织起来的、在法律之上专门迫害法轮功的非法组织，罪恶滔天。中央的 610 头子李东生虽然没死，可早已在狱中“享福”去了，李东生的上司是周永康，也到监狱里去“享福”去了。当然随他们而去的还有薄熙来、王立军等等。其实这么多年，还有更多参与迫害法轮功的警察和那些帮办，还有那些不明真相的人参与迫害法轮功后遭报的人，网上报道的还有很多很多，不一一列举了。

所有这些说明一个问题：迫害善良绝没有好下场。迫害法轮功是天理难容的。

所有的这一切，谁都看到了，参与迫害的还活着的警察也看到了，渐渐的大多数警察也在法轮功学员不断讲真相过程中明白了真相，不参与迫害了。也有些听不进真相的警察不信，但他们也看到了参与迫害遭报的结果，虽然不信，但也害怕，怎么办，找替罪羊，让下面新来的委主任干，让他们参与迫害法轮功，干成了，警察领功请赏，让那些不明真相的委主任们背锅，将来追究起法律责任来，反正

是他们干的，不是他干的。因为警察知道现在是法律终身制，会追查一辈子的，让别人干正是他们的阴险之处。

而那些刚来的委主任好不容易才找到一个工作，正好又不了解真相，也有的也知道法轮功学员是好人。但上面有话，此事办不成就回家，为了保住好不容易才找到的工作，为了那点钱，违心的在做这件事，当然他们的目的很明确，只是为了保住饭碗。但他们不知道的是以这种方式保住饭碗的代价是要用命来换的。

面对此事，有两种情况，一种是说明我们讲的真相还不够，第二就是我们要更加善意地向他们讲明白真相，让他们明白做这件事的可怕后果，而他们一次次来骚扰，其实是让我们给他们被救度的机会。

其实作为警察来讲，他们以为只要不是自己亲自干的就没事了，那只是一厢情愿，其实背后指使的罪更大，当报应来时就知道了，每个人都要为他们干的坏事买单，谁也跑不掉的。◇

你知道吗？



法轮功书籍中明确指出杀生和自杀都是有罪的，真正的修炼人绝不会杀生或自杀、自焚的。

上图为中共“天安门自焚”伪案现场图片。汽油燃烧，火温可达 500 度以上，这样的高温中，王进东却能稳坐不动，头发也没烧坏。警察拎着灭火毯，在他身后等着，直到他在镜头前喊完口号才把灭火毯盖他身上。这不是演戏又是啥？◇